

## 清大工科系微系統製程實驗室訓練考核申請表

申請人姓名：\_\_\_\_\_ 單位：\_\_\_\_\_

聯絡方式 (E-mail address、實驗室分機)：\_\_\_\_\_

指導教授 (簽名) \_\_\_\_\_

考核項目	通過與否	備註
安全講習(切結書)		
曝光機台操作		
抽風櫃使用與操作		
顯微鏡操作		
Hotplate 操作		
廢液分類與處理		
化學藥品使用與操作		
實驗室安全與注意事項		
緊急應變與處理		
黃光製程熟練度		

訓練員：\_\_\_\_\_ (簽名) \_\_\_\_\_ (日期)

\_\_\_\_\_ (簽名) \_\_\_\_\_ (日期)

\_\_\_\_\_ (簽名) \_\_\_\_\_ (日期)

訓練員是否同意考核： 是  否 \_\_\_\_\_ (簽名) \_\_\_\_\_ (日期)

考核員：\_\_\_\_\_ (簽名) \_\_\_\_\_ (日期)

是否通過考核： 是  否

保證金繳交： 是  否 收款人：\_\_\_\_\_ (簽名) \_\_\_\_\_ (日期)

- 註 1. 使用申請者，一經開始訓練，便開始計算微系統製程實驗室的使用費用，請務必告知指導教授，使用收費的情形。
- 註 2. 須通過三次訓練之後，並經訓練員同意，方得申請考核。
- 註 3. 若未通過考核者，請保留此張申請表，以方便下次再度申請考核。
- 註 4. 未通過考核者，請再找訓練員重新訓練，並於至少一週後方得再度考核。
- 註 5. 通過考核後需繳交保證金新台幣 1000 元方得領取門禁徽章。如有遺失，重新申請需繳交 200 元工本費。